

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东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公告

盐城市伟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:现有农民工向我局投诉你单位拖欠工资,我局于2024年9月11日向你单位邮寄送达《劳动保障监察限期改正指令书》(东人社察令字〔2024〕第49号),未能送达。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该限期改正指令书,责令你单位在收到本指令书起3个工作日内支付农民工工资冯龙根13800元、周养存7050元,并将改正情况以书面形式报我局。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,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。特此公告。

东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本公告刊登在2024年09月20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